

证券代码：603286

证券简称：日盈电子

公告编号：2024-067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于2024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殷忠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影响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7,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原因、数量及价格合法、有效；上述事项不会导致公司股票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不会影响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对首次授予的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3,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办理相关手续。对首次授予的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 75,000 股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股票期权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此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